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19-053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具体的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需另行商洽签订相关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对本公司 2019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签署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制药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山西振东安特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安特”）为解决硝酸甘油片原料受控问题，近日与 DIPHARMA FRACIS S.R.L 签订了《框架协议》。

（二）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DIPHARMA FRANCIS S.R.L

法定代表人：GEINOZ MARC OLIVIER

注册资本：8400000.00 欧元

成立日期：1990 年 2 月 9 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BARANZATE (MI) VIA BISSONE 5 CAP 20021

NACE 代码：制造基本化学品，塑料和合成橡胶的初级形式

（三）签订框架协议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框架性合作意向书，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二、协议主要内容

买方：山西振东安特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DIPHARMA FRACIS S.R.L

1、本协议适用于买方向供应商提交的任何书面采购订单，用于提供货物或产品（采购订单和货物）。

2、采购义务约束力：买方购买货物的义务仅在确认买方下达并由供应商按照本协议条款以书面形式接受的采购订单时生成。

3、销售条款：将在相关采购订单中列出。所有销售条款均在本协议中列出。

4、期限：本协议将保持完全有效并适用于任何采购订单，直至任何一方方向另一方提供不少于六（6）个月的终止书面通知，或直至其终止日期为止。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将解决振东安特产品硝酸甘油片原料受控的困境，对本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属框架协议，具体合作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且最终能否达成正式的具体合作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5日